

石林县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拨付情况公示

2022 年 3 月 12-14 日，省商务厅专家组对石林彝族自治县 2020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开展现场中期绩效评价和全面评估。2022 年 7 月 5 日下达《云南省商务厅关于 2015-2020 年度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全面评估排名情况的通报》（云商电商〔2022〕14 号），石林县在全省 105 个示范县排名第 8 名，达到预期目标，成绩良好属于全省前列梯队。

根据《石林彝族自治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实施方案》（石政办发〔2021〕1 号）文件要求，按照石林润物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与石林彝族自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签署的《石林彝族自治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合同》，根据合同附件 1 资金拨付（四），“乙方按要求完成全部项目服务体系、基础设施建设，且通过商务厅绩效评价良好以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总中标金额的 30%”规定。

按照石林润物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请预拨付石林彝族自治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补助资金的请示》和中共石林彝族自治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委员会 2022 年第 20 次会议精神，现拟对石林县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运营服务商石林润物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拨付补助资金伍拾伍万元整（¥550000.00）。现将该项目资金拨

付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

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署实名反映情况。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应对所提异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对匿名或无具体事实根据的异议，不予受理。联系电话：中共石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石林县监察委员会 0871-67796654；县财政局 0871-67798771；县工信局 0871-67782611；县审计局 0871-67796682。

石林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12月7日

